

# 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## 关于进一步推动社科界

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的实施意见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推动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，特制定本实施意见。本意见旨在明确工作目标、主要任务和保障措施，确保党的二十大精神在社科界得到全面贯彻和有效落实。要坚持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牢牢把握正确政治方向，不断增强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要紧紧围绕党和国家中心工作，深入调查研究，积极建言献策，为天津高质量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。要切实加强自身建设，提升履职能力，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，推动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。

一、总体要求  
(一) 指导思想  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服务高质量发展，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，推动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，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、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团结奋斗。

(二) 主要任务  
1.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不断提高政治站位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  
2. 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，深入调查研究，积极建言献策，为天津高质量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。  
3. 加强理论研究和学术交流，推动哲学社会科学繁荣发展，提升学术水平和影响力。  
4. 加强自身建设，提升履职能力，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氛围，推动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。

各社科单位和专家学者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成效，请各单位结合活动开展情况，将典型案例和好的经验及时传送至市社科联。我们将在天津社科网和天津社科公众号进行刊载，同时加强与津内外媒体的合作，加大宣传推介力度。

诚挚感谢各单位对市社科联工作的大力支持和帮助。

联系人：市社科联办公室 兰云 吴士军

联系电话：23312579 23396670

邮箱：[sklbgs@tj.gov.cn](mailto:sklbgs@tj.gov.cn)

天津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2022年8月22日